

# 河北凡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 TFT 液晶及 OLED 新材料项目（二期）设备调试公示

### 一、基础信息

河北凡克新材料有限公司位于河北石家庄循环化工园区化工中路 92 号，厂址中心坐标为东经 114°41'12.93"，北纬 37°57'43.62"；TFT 液晶及 OLED 新材料项目（二期）建设内容为：新建消防水池及相应设施、循环水及精准控温系统，建设车间、车间配电机房、自控机柜室各一座，另外新建甲类库房四座、危废库一座。年产丙基环己基 2,3-二氟苯乙醚年产 30 吨、丙基双环己基 2,3-二氟苯乙醚年产 30 吨、OLED 显示材料 N,9,9-三苯基-2-胺基-芴年产 10 吨，二期总年产量 70 吨/年。

2022 年 12 月企业编制完成了《河北凡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TFT 液晶及 OLED 新材料项目（一期、二期）环境影响报告书》。2023 年 1 月 13 日该项目取得石家庄循环化工园区行政审批局批复（编号为：冀石化园行审环批（2023）2 号）。一期项目于 2023 年 8 月完成验收。二期项目于 2026 年 1 月完成了竣工。

项目依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和相关技术规范属于重点管理，2026 年 1 月 16 日向石家庄循环化工园区行政审批局申请了国版排污证，企业排污证编号为：91130193074894510E001V。

现二期项目已完成建设，拟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至 5 月 5 日进行设备调试。

### 二、设备调试期间环保措施

#### 1、废水

二期工程工艺废水主要包括工艺高浓度含盐废水和其他工艺废水。高浓度含盐废水经蒸馏除盐处理后，与其他工艺废水、水洗塔废水、碱洗塔废水、水环真空泵排水、化验室废水、设备及地面冲洗废水、吸附剂再生废水和生活污水一同排入厂区污水站，经“初沉+水解 1 池（兼氧）+好氧 1 池+一沉池+水解 2 池（兼氧）+好氧 2 池+二沉池+四相反应器+沉淀池+清水池”处理后，出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满足《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1-2015（含 2024 年修改单）及石家庄良村南污水处理厂的进水水质要求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排至石家庄良村

南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 2、废气

二期工程废气主要为工艺废气（含氯废气、不含氯有机废气）、废水蒸馏不凝气、RTO 焚烧烟气、污水处理站废气、原料库（含危废间）、分析配电楼废气、甲类库及中间体库废气及无组织废气等，污染物主要包括：NMHC（除甲烷外的气态有机化合物碳的质量）、TVOC（单项 VOCs 物质的总量）、甲苯、HCl、NH<sub>3</sub>、H<sub>2</sub>S、正己烷、石油醚、乙二醇、颗粒物、SO<sub>2</sub>、NO<sub>x</sub> 等。

①二期工程含氯废气主要为丙基环己基环己烯基 2,3-二氟苯乙醚生产线酸解废气；冷凝后通过管道引至现有工程“碱洗塔+水洗塔+两级碳纤维吸附解析+活性炭吸附解析”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②二期工程过滤及离心废气、投料废气经集气罩、集气筒负压收集后经管道引至“转轮浓缩处理设施”装置处理，经 22m 排气筒（DA009）排放。

③二期工程新增甲类仓库和危废间，利用风机进行连续负压收集，通过管道引至“过滤器+活性炭吸附解析”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DA006）排放。

④二期工程不含氯有机废气管道收集、罐区呼吸气由管道收集、转轮浓缩废气由管道收集、废水蒸馏不凝气由管道收集、污水处理站废气密闭收集后，上述废气共同引入现有工程 RTO 蓄热氧化装置处理后，尾气经 25m 高排气筒（DA005）排放。

⑤当 RTO 装置检修或停用工况下污水站废气通过管道引至“次氯酸钠喷淋+碱喷淋+分水器+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DA004）排放。

⑥甲类库、中间体库维持负压，其无组织废气通过管道引至“碱喷淋+水喷淋+除雾过滤器+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DA008）排放。

## 3、噪声

本项目生产设备通过厂区内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震，再经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减振降噪。

## 4、固体废物

二期工程固体废物主要为釜残、废有机溶剂、废过滤介质、废催化剂、废包装材料、废滤布、水处理固废、一般原料包装以及生活垃圾。二期工程一般原料包装为一般固废，收集后全部外售。釜残、废有机溶剂、废过滤介质、废催化剂、



危险化工原料包装、废滤布、水处理固废等均属于危险废物；其中釜残、废有机溶剂、废过滤介质、水处理固废属于 HW06 废有机溶剂及含有机溶剂废物（900-407-06、900-404-06、900-405-06、900-409-06）；危险化工原料包装和废滤布属于 HW49 其他废物（900-041-49）；全厂危废由新建的 1 座 390m<sup>2</sup> 的危废库暂存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5、项目防腐防渗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进行建设，按照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相关标准进行了防渗处理；项目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中进行了落实。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及河北省环保厅《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的通知》中的有关规定，在项目设备调试期间，征求公众对本项目有关环保方面的意见或建议。公众可在本公示发布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电话、信函或其他方式提出有关意见和建议。

联系人：陆总 联系电话： 18603119087

河北凡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